



## 第六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 42

### 不同文明对话全球议程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亚美尼亚、澳大利亚、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玻利维亚、文莱达鲁萨兰国、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吉布提、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格鲁吉亚、危地马拉、几内亚、海地、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日本、哈萨克斯坦、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黎巴嫩、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墨西哥、摩洛哥、缅甸、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菲律宾、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索马里、南非、苏丹、瑞士、塔吉克斯坦、泰国、东帝汶、土耳其、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乌兹别克斯坦、越南和也门：决议草案

### 不同文明对话全球议程

大会，

回顾其题为“联合国不同文明对话年”的 1998 年 11 月 4 日第 53/22 号、1999 年 12 月 10 日第 54/113 号、2000 年 11 月 13 日第 55/23 号决议和题为“不同文明对话全球议程”的 2001 年 11 月 9 日第 56/6 号决议，

重申《联合国宪章》所载的宗旨和原则，

回顾 2000 年 9 月 8 日通过的《联合国千年宣言》，<sup>1</sup> 其中除其他外，认为容忍是二十一世纪国际关系中必不可少的基本价值观念之一，应该包括积极促进不同文明之间一种和平与对话的文化，人类互相尊重，兼容所有各种信仰、文化和

<sup>1</sup> 见第 55/2 号决议。



语言，既不惧怕也不抑制同一社会之中和不同社会之间的差异，而是珍惜这种差异，视之为人类的宝贵资产，

**还回顾** 2005 年 9 月 16 日通过的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文件，<sup>2</sup> 其中除其他外，承认各种文化和文明都为人类的丰富多彩作出贡献，认识到必须尊重和了解世界各地的宗教和文化多样性，强调会员国决意采取行动，促进地方、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的和平文化与对话，

**强调** 所有文明颂扬人类的大同与多异，并通过与其他文明的对话丰富与发展自己，同时强调尽管受不容忍、争论和战争的阻碍，各文明之间历来有着积极、互惠的交流，

**还强调** 《不同文明对话全球议程》<sup>3</sup> 是促进世界各地不同文明和人民之间增加了解的重要倡议，

**再次肯定** 《全球议程》所述不同文明对话的各项目标和原则，

**重申** 不同文明对话是不同文明之间和内部的一个进程，其基础是兼容并包，以及通过对话了解、发现和检验各种臆断、展现共同意义和核心价值以及综合多种观点的集体愿望，

**强调** 下一代人的心灵才是不同文明对话的真实目的所在，

**欢迎** 各国、联合国系统（包括秘书长负责联合国不同文明之间对话年的个人代表）和其它国际及区域组织、民间社会和非政府组织提出诸多倡议并作出努力，**欢迎** 关于不同文化及文明之间开展对话、包括就不同信仰间合作开展对话的倡议以及不同文明联盟的倡议的价值，

**赞扬**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为《全球议程》的实施作出贡献，将其列入该组织 2002-2007 年中期战略，以期实现其保障文化多样性和鼓励不同文化及文明之间开展对话的战略目标，

1. **赞赏地注意到** 秘书长按照 2001 年 11 月 9 日第 56/6 号决议提交大会第六十届会议的报告；<sup>4</sup>

2. **表示其** 进一步促进和推动不同文明间对话的**坚定决心**；

3. **肯定地认为**，在所有区域应由尽可能多方面的伙伴和利益有关者计划并实施具体而可持续的活动，同时应考虑到《不同文明对话全球议程行动纲领》；<sup>5</sup>

<sup>2</sup> 见第 60/1 号决议。

<sup>3</sup> 见第 56/6 号决议。

<sup>4</sup> A/60/259。

<sup>5</sup> 见第 56/6 号决议 B 节。

- 
4. 再次肯定指出，会员国致力于促进世界各地人民的福利、自由和进步，并鼓励不同文化、文明和人民间相互容忍、尊重、对话及合作；
  5. 邀请各国、国际与区域组织以及民间社会，包括非政府组织，在地方、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拟订适当的方式方法，进一步促进不同文明间的对话和相互谅解，并向秘书长报告其活动；
  6. 邀请联合国系统继续鼓励并促进不同文明间的对话，并制定在联合国各领域活动中促进不同文明间对话的方式方法；
  7. 请秘书长探讨加强《全球议程》及本决议的实施机制，并就此向大会第六十五届会议提出报告。
-